五代史補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五代史補
作者：陶岳　北宋

宋陶岳撰。岳字介立，潯陽人。宋初薛居正等五代史成，岳嫌其尚多闕略，因取諸國竊據，累朝創業事跡，編次成書，以補所未及。自序云：「時皇宋祀汾陰之後，歲在壬子。」蓋眞宗之祥符五年也。晁公武讀書志載此書，作五代補録。然考岳自序，實稱五代史補，則公武所記爲誤。公武又云共一百七事。今是書所載梁二十一事、後唐二十事、晉二十事、漢二十事、周二十三事，共一百四事，較公武所記少三事。考王明清揮麈録載「毋丘儉貧賤時，借文選於交遊，間有難色。發憤異日若貴，當版鏤之，遺學者。後仕蜀爲宰相，遂踐其言刊之。印行書籍」，創見於此。事載陶岳五代史補云云。今本無此條，殆傳寫有遺漏矣。此書雖頗近小説，然敘事首尾詳具，率得其實。故歐陽修新五代史、司馬光通鑑多采用之。其間如「莊宗獵中牟爲縣令所諫」一條云：「忘其姓名。」據通鑑則縣令乃何澤。又「楊行密詐盲」一條云：「首尾僅三年。」考行密詐盲至殺朱三郎，實不及三年之久。又「王氏據福建」一條云：「王審知卒，弟延鈞嗣。」據薛史、通鑑，延鈞乃審知之子。又「梁震裨贊」一條云：「莊宗令髙季興歸，行已浹旬。莊宗易慮，遽以詔命襄州節度劉訓伺便囚之。季興行至襄州，心動，遂棄輜車南走。至鳳林關，已昏黑，於是斬關而去。是夜三更，向之急遞果至。」通鑑考異辨莊宗當時並無詔命遣急遞之事，岳所據乃傳聞之誤。凡此之類，雖亦不免疏失，然當薛史既出之後，能綱羅散失，裨益缺遺，於史學要不爲無助也。

序

五代之相承也，其辟土則不廣，享祚則非永，干戈尚被於原野，聲教未浹於華夏，雖唐室名儒，或有存者，然俎豆軍旅，勢不兩立，故其史書漏落尤甚。近年以來，議者以國家誕膺寶命，廓清區宇，萬邦輻輳以入貢，九流風動而觀政，五代之書，必然改作。岳自惟淺陋，久居冗散，一劄詔下，恐非秉筆之數，因思自幼及長，侍長者之座，接通人之談，至於諸國竊據，累朝創業，其閑事跡，頗曾尋究，因書其所聞，得百餘條。均其

年代，爲之次序，勒成五卷，命曰五代史補。雖同小説，頗資大猷，聊以備於闕遺，故不拘於類例，幸將來秉筆者，覽之而已。

時皇宋祀汾陰之後，歲在壬子序

目録

卷一

卷二

卷三

卷四

卷五

逸文

毋丘儉貧賤時，嘗借文選於交遊間，其人有難色。發憤異日若貴，當板以鏤之遺學者。後仕王蜀爲宰，遂踐前言刊之。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